

第十七章 專業團隊與家長 參與

壹、專業團隊(disciplinary team)

一、專業與團隊的意涵

(一)專業的意涵

專業(profession)具有下列 8 個特性：1. 應有一定的職稱和職位、2. 受到社會的認定和社會地位、3. 具有科學的社會體系、4. 有專業的哲理信念、5. 必須經過專業的教育訓練培養、6. 頒發給實施者專業的執照或證明文件、7. 形成專業的組織團體與遵守其專業守則、8. 有其服務的業主 (廖榮利，1982)。

(二)團隊的意涵

團隊(team)是指一群人因工作或某種活動聚集在一起。團隊運作最重視團隊合作(teamwork)，乃指一群人中每個人各司其職，使整個團隊能有效運作。(吳亭芳，2008)

二、專業團隊的意義

依《身心障礙教育專業團隊設置與實施辦法》第 2 條規定，《特殊教育法》所稱專業團隊，指為因應身心障礙學生之課業學習、生活、就業轉銜等需求，結合衛生醫療、教育、社會福利、就業服務等不同專業人員所組成之工作團隊，以前項專業團隊由特殊教育教師、普通教育教師、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及教育行政人員等共同參與為原則，並得依學生之需要彈性調整之。

三、專業團隊之相關法規

與專業團隊相關之法規有《特殊教育法》、《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身心障礙教育專業團隊設置與實施辦法》、《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及助理人員遴用辦法》等，茲列舉如下：

(一)《特殊教育法》

1. 第 23 條：身心障礙教育之實施，各級主管機關應依專業評估之結果，結合醫療相關資源，對身心障礙學生進行有關復健、訓練治療。
2. 第 24 條：各級學校對於身心障礙學生之評量、教學及輔導工作，應以專業團隊合作進行為原則，並得視需要結合衛生醫療、教育、社會工作、獨立生活、職業重建相關等專業人員，共同提供學習、生活、心理、復健訓練、職業輔導評量及轉銜輔導與服務等協助。……支援服務與專業團隊設置及實施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3. 第 28 條：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學校，應以團隊合作方式對身心障礙學生訂定個別化教育計畫，訂定時應邀請身心障礙學生家長參與，必要時家長得邀請相關人員陪同參與。

(二)《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

《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第 18 條規定，個別化教育計畫乃運用專業團隊合作方式，針對身心障礙學生個別特性所擬定之特殊教育及相關服務計畫，參與人員，應包括學校行政人員、教師、家長、相關專業人員等。

(三)《身心障礙教育專業團隊設置與實施辦法》

教育部於 88 年 1 月公布《身心障礙教育專業團隊設置與實施辦法》，其中對於專業團隊所提供的服務內容、合作方式與運作程序有較明確的敘述，該法第 7 條規定：「專業團隊每學年應至少召開三次團隊會議，並設召集人一人，負責團隊會議召集、意見整合及工作協調」，針對家長參與，該法第 8 條更特別規定「專業團隊於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專業服務前，應徵詢學生家長同意；實施專業服務時，應主動邀請學生家長參與；服務後之結果，應通知學生家長，並做成記錄，建檔保存」。

(四)《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及助理人員遴用辦法》

教育部於民國 88 年 1 月訂定發布《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及助理人員遴用辦法》，明訂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必須任用公務人員高等考試及格，或經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轉任公務人員條例規定，取得專業證照及轉任公務人員責任用資格者；88 年 7 月總統公布《醫事人員人事條例》後，特殊學校內醫療相關專業人員便可依照《醫事人員人事條例》中相關規定，由高考及格或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醫事相關類科考試及格，並取得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核發之醫事專門執業證書者，分發或甄選之。

(五)《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

1. 第 5 條：身心障礙者，指下列各款身體系統構造或功能，有損傷或不全導致顯著偏離或喪失，影響其活動與參與社會生活，經醫事、社會工作、特

殊教育與職業輔導評量等相關專業人員組成之專業團隊鑑定及評估，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

2. 第 6 條：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受理身心障礙者申請鑑定時，應交衛生主管機關指定相關機構或專業人員組成專業團隊，進行鑑定並完成身心障礙鑑定報告。
3. 第 7 條：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於取得衛生主管機關所核轉之身心障礙鑑定報告後，籌組專業團隊進行需求評估。

四、專業團隊的重要性

關於特殊教育專業團隊服務的重要性，多位學者指出，專業團隊服務形式具有下列優點與功能：

- (一)各專業貢獻所學、共同幫助個案解決問題
- (二)增進個案功能、提供家庭支援性服務
- (三)分享彼此專業能力與經驗
- (四)共同設計、執行和評鑑個別化教育計畫
- (五)提供全面性的教育復健整合系統(楊俊威，2003)。

吳武典(1996)則認為，特殊教育提供綜合性的復健已是世界趨勢，對於身心障礙者的服務，不能僅止於醫療與救助，更應擴及於預防、教育、職訓、就業等方面，而其所謂的綜合性復健，即指「專業團隊服務」的觀念。

五、專業團隊成員

依美國《身心障礙者教育法案》(Individuals with Disabilities Education Act, IDEA)規定，所謂的特殊教育相關服務包括語言病理與聽力治療、心理衡鑑、職能治療、物理治療、復健諮詢、社工服務、醫療服務等；針對出生至未滿 3 足歲的嬰幼兒服務的早期療育，提供服務的主要專業人員包括特殊教育教師(special educator, SE)、語言治療師(speech-language therapist, SLT 或 ST)、聽力治療師(audiometric therapist, AT)、職能治療師(occupational therapist, OT)、物理治療師(physical therapist, PT)、心理醫生、社工人員(social worker, SW)、護士、營養師、家庭治療師、定向行動人員、小兒科醫生及其他專科醫師等。

而在針對 3-21 歲身心障礙學生所提供的特殊教育相關服務的專業人員專業則包括特殊教育教師(special educator, SE)、普通教育教師(general educator, GE)、專科醫師、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語言治療師、社會工作師、臨床心理師(psychologist, Psy)、職業輔導、定向行動等專業人員。

我國《特殊教育法》第 24 條規定，各級學校對於身心障礙學生之評量、教學及輔導工作，應以專業團隊合作進行為原則，並得視需要結合衛生醫療、教育、

社會工作、獨立生活、職業重建相關等專業人員，共同提供學習、生活、心理、復健訓練、職業輔導評量及轉銜輔導與服務等協助。

國內特殊教育學校聘用相關專業人員已行之有年，而學校方面為力行個別化教學，實施適性教育，為身心障礙學生提供更完善服務，因此專業人員的任用目前也逐漸受到重視(鄧壽山，2001)，一些特殊學校在實施專業團隊服務時亦會製定專業團隊服務實施辦法，以作為實施專業服務之依據。

至於各特殊學校所能聘任之相關專業人員數目，依照民國88年發布之《特殊教育設施及人員設置標準》規定，特殊教育學校相關專業人員員額編制，除置專任護理師或護士一人外，得依學生學習需要，設置醫師、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語言治療師、社會工作師、臨床心理、職業輔導、定向行動等專(兼)任人員4-9人，表17-1是Bigge與Stump(1999)所列舉之專業團隊成員的功能。

一、補充：各類專業人員當行業務

(一)聽力師

依《聽力師法》第12條規定，聽力師業務包括：1.聽覺系統評估。2.非器質性聽覺評估。3.內耳前庭功能評估。4.聽覺輔助器使用評估。5.人工耳蝸(電子耳)之術前與術後聽力學評量。6.聽覺創傷、復健。7.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聽力師業務。

(二)語言治療師

依《語言治療師法》第12條規定，語言治療師業務包括：1.構音、語暢、嗓音、共鳴障礙之評估與治療。2.語言理解、表達障礙之評估與治療。3.吞嚥障礙之評估與治療。4.普通障礙輔助系統使用之評估與訓練。5.語言發展遲緩之評估與治療。6.聽覺、說話與吞嚥功能之儀器操作。7.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語言治療師業務。

(三)物理治療師

依《物理治療師法》第12條規定，物理治療師業務包括：1.物理治療之評估及測量。2.物理治療目標及內容之設定。3.操作治療。4.運動治療。5.冷、熱、光、水、美音波等物理治療。5.牽引、振動或其他機械性治療。6.義肢、輪椅、助行器、裝具之使用訓練及指導。7.其他經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認可之物理治療業務。

(四)職能治療師

依《職能治療師法》第12條規定，職能治療師業務包括：1.職能治療評估。2.作業治療。3.烹飪治療。4.長輩治療。5.感覺統合治療。6.人造肢體使用之訓練及指導。7.活動及功能性輔具之設計、製作、使用訓練及指導。8.其他經中央衛生主管

機關認可之職能治療業務。

(五)心理師

心理師分為臨床心理師與諮詢心理師二類，依《心理師法》第 13 條規定，臨床心理師業務包括：1.一般心理狀態與功能之心理衡鑑。2.精神病或腦部心智功能之心理衡鑑。3.心理發展偏差與障礙之心理諮詢與心理治療。4.認知、情緒或行為偏差與障礙之心理諮詢與心理治療。5.社會適應偏差與障礙之心理諮詢與心理治療。6.精神官能症之心理諮詢與心理治療。7.精神病或腦部心智功能之心理治療。8.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臨床心理業務。

而依《心理師法》第 14 條規定，諮詢心理師業務包括：1.一般心理狀態與功能之心理衡鑑。2.心理發展偏差與障礙之心理諮詢與心理治療。3.認知、情緒或行為偏差與障礙之心理諮詢與心理治療。4.社會適應偏差與障礙之心理諮詢與心理治療。5.精神官能症之心理諮詢與心理治療。6.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諮詢心理業務。

(六)社會工作師

依《社會工作師法》第 12 條規定，社會工作師業務包括：1.行為、社會關係、婚姻、家庭、社會適應等問題之社會暨心理評估與處置。2.各相關社會福利法規所定之保護性服務。3.對個人、家庭、團體、社區之預防性及支持性服務。4.社會福利服務資源之彙整、整合、運用與轉介。5.社會福利機構、團體或於衛生、就業、教育、司法、國防等領域執行社會福利方案之設計、管理、研究發展、督導、評鑑與教育訓練等。6.人民社會福利權之倡導。7.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或會同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之領域或業務。

*副木(splint)

副木(splint)是職能治療師(occupational therapist)的專長之一，尤其是上肢部分。副木功能主要是對關節提供支持、擺位之作用，以達到固定、降低疼痛、預防及矯正畸形、提昇功能等目的。大部分的副木是低溫塑型的塑膠材料(thermoplast)，職能治療師將剪出龍形的材料經加熱器在水中加熱後軟化，將病患的肢體擺位在適當的位置後將材料在病患的肢體上成型，故又稱「假石膏」。副木的製作除了需要考量病患的診斷之外，還需要考慮其生活習慣、手術方式、材料的特性、生物力學的應用等各項層面。

表 17-1 特殊教育專業人員職稱與角色

職稱	角色
特教教師	指具有特殊教育教學資格的教育人員(具合格教師證)。
資源班教師	指提供身心障礙學生資源班教學服務的教育人員(具合格教師證)。
巡迴輔導教師	指往返於學校與家庭間的教師或資源協商者，可提供教材給學生或直接教學。
語言治療師	指為語言障礙學生評估與擬定治療方案的專業人員。
擴大替代溝通專家	為溝通困難者提供服務的專業人員，以滿足其溝通需求。
職能治療師	指專精於設計精細動作或功能性活動的專業人員，如評估前庭覺、本體覺和運動覺這些活動是否可促進動作、社會心理或智能發展。
物理治療師	指預防或減少動作障礙，減輕疼痛，改善感覺動作功能的專業人員。
聽力師	指評量聽覺程度和聽力缺陷的非醫療專業人員。
教育心理學家	指擅長於心理施測與解釋結果的專業人員，亦可能擅長諮商與協助學生危機處理。
學區特殊教育行政人員或協調者	在學區內監督特殊教育業務的專業人員，可協助診斷鑑定流程，參與個別化教育計畫會議及提供教師支援服務。
診斷專家	指擅長測驗施測與解釋的專業人員。
融合專家或融合促進家	指在特定特殊教育領域管理學生參與融合方案的專業人員，負責在融合情境中與普通班教師諮詢與協同教學等。
教育治療師	指擅長評量流程，解釋評量結果與擬定補救教學方案的專家，同時教育治療可兼當個案管理者，支援個案家庭、學校與其他專業人員間溝通協調。
定向行動專家	指教導視覺障礙者獨立定向行動的專業人員。
適應體育教師	指為身心障礙學生設計符合其特殊需求體能方案的人員。
社工員	指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家訪、社區支援服務等家庭服務的人員。
諮商顧問	指合格的社工員、心理師或諮商者，其功能在幫助兒童改善行為適應與自我控制，以便他們參與教育方案。
復健諮詢師	協助身心障礙學生由學校轉銜到職場的合格諮詢人員。

六、專業團隊專業整合模式

不同專業人員之間的整合對於身心障礙學生接受服務的效果有極大影響，專業整合服務能使各類專業人員相互結合，並達成共識，為有特殊需求的個案提供整體性相關服務(曾進興，1999)。而專業團隊服務整合的模式可區分為：多專業團隊(multi-disciplinary team)整合模式、專業間團隊(inter-disciplinary team)整合模式與貫專業團隊(trans-disciplinary team)整合模式等三種(鈕文英，1998)，其內容分述如下：

(一)多專業(multi-disciplinary team)團隊整合模式：

此模式是由專業人員分別為學生評估與服務，各專業人員負責自己專業內的目標，不同專業間彼此對於個案問題進行討論意見或彼此合作情形非常有限，因此專業間彼此不瞭解其他專業的治療內容。多專業團隊整合模式最大缺點是因專業間缺乏整合協調，故治療內容可能衝突或重複，而令接受服務之身心障礙兒童與家長疲於奔波在各種治療間而不知所措(鈕文英，1998；蕭夙娟、王天苗，1998)。但有研究者指出，機構本身若制度良好，不同專業人員間有共識，且書面資料齊全，能時常以非正式、非定期方式交換訊息，則亦可適用於此種團隊整合模式(廖華芳，1998)。

(二)專業間(inter-disciplinary team)團隊整合模式：

專業間團隊整合模式與多專業整合模式類似，指專業團隊成員各自為個案進行評量與治療，唯一不同處是，團隊成員在提供服務前，會與家屬進行正式溝通，專業成員間也會互相討論協調，以提供具有特殊需求兒童及其家屬整體性服務。專業團隊成員依據討論後結果，訂定目標並執行屬於自己專業領域內容，並定期開會討論，交換訊息，分享治療經驗過程，共同修訂治療目標。

專業間整合模式既分工又合作，有共同一致的目標，但實際執行時，仍易流於各自傳遞有關訊息給個案及其家人，無法達成很好的協調，且討論時較耗費時間；此種模式較適用於評估年齡較大，輕度之多重障礙者(廖華芳，1998)。

(三)貫專業(trans-disciplinary team)團隊整合模式：

又譯為「跨專業整合模式」或「資源整合模式」，是 1974 年 Hutchinson 美國腦性麻痺嬰幼兒合作計畫方案中發展之服務模式，貫專業整合模式是以專業成員相互成長以及提供個案整體性服務為重點的合作性服務方式，專業團隊成員與家長共同為個案進行評量、擬定服務計畫、建立和決定個案的療育服務。團隊成員由一人擔任主要提供服務者，其他團隊成員則提供必要的協助與相關資訊，專業人員必須釋放直接治療的角色給其他治療人員，此種模式係以個案為中心的治療模式，團隊成員共同對個案進行觀察與評量，以達到充分

溝通之目的(鍾文英, 1998)。

三種專業團隊整合模式在哲學理念、評量、介入計畫的制定、計畫實施者、責任歸屬、成員間溝通管道、人員訓練、特點等各不相同，茲整理如表 17-2。

表 17-2 三種專業團隊服務模式(引自 Bondurant & Luciano, 1994: 61)

統合度	多專業	專業間	專責專業
評量	團隊成員各自評量屬於領域的部分	團隊成員各自評量屬於自己領域部分	團隊成員與家屬一起進行發展性評量
父母參與	家長與團隊成員個別接觸	家長與團隊接觸	家長完全融入團隊中，能主動與團隊成員互動
服務計畫發展	團隊成員發展自己領域的服務計畫	團隊成員能與其他成員分享服務計畫	團隊成員與家長依據家庭資源與個別需要，去發展服務計畫
服務計畫責任	團隊成員對自己專業領域負責	團隊成員有責任彼此分享服務計畫	團隊成員有責任配合個案的主要服務提供者，實施服務計畫
服務計畫實施	團隊成員實施屬於自己專業領域的部分	團隊成員實施屬於自己專業領域的部分，並且盡可能與其他專業領域合作	主要服務提供者與家庭一起提供服務
溝通管道	非正式溝通管道	定期召開個案團隊會議	常態性的團隊會議，團隊成員彼此分享知識、訊息與技能
哲學理念	團隊成員在服務過程中，由其他成員處瞭解自己貢獻的重要性	團隊成員願意並且能分享服務計畫中，屬於自己專業領域的部分	團隊成員間能彼此教導、相互學習，實施整合性的服務計畫
專業人員發展	侷限於自己的專業領域	團隊成員盡可能不侷限於自己的專業領域	藉由整合性的團隊會議，達到跨專業領域彼此相互學習的目的

而依據我國《身心障礙教育專業團隊設置與實施辦法》第 2 條規定：為因應身心障礙學生之課業學習、生活、就業轉銜等需求，需結合衛生醫療、教育、社會福利、就業服務等不同專業人員組成之工作團隊，以提供統整性之特殊教育及相關服務；

第 6 條：團隊成員應共同先就個案討論後再進行個案評估，或由各團隊成員分別實施個案評估後再共同進行個案討論，做成評估結果；

第 7 條：專業團隊每學年應至少召開三次團隊會議，並置召集人一人，負責團隊會議召集、意見整合及工作協調；

第 8 條：專業團隊於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專業服務前，應徵詢學生家長同意，實施專業服務時，應主動邀請學生家長參與，服務後之結果，應通知學生家長，並做成記錄，建檔保存。

分析我國特殊教育專業團隊相關法令條文可以發現，我國《身心障礙教育專業團隊設置與實施辦法》，在立法精神上包括了「專業間團隊整合模式」與「貫專業團隊整合模式」二種模式的理念(羅湘敏，2001)。

研究指出，傳統醫療模式和學校系統模式在服務取向上最大的不同處，便在於學校系統模式強調治療師在學校情境中必須花較多的時間去觀察、分析學生的能力，並且服務的重點是協同服務，與教師、家長共同合作幫助學生能達成教育目標，這亦是目前多數學者專家所期許學校團隊服務發展的方向。

七、相關專業服務團隊提供之服務方式

特殊教育專業團隊服務的型式，可以包括直接服務、間接服務、諮詢服務、整合治療等幾種(鈕文英，1988；陳麗如，2006；吳亭芳，2008)。

(一)直接治療(direct service)

直接治療是指專業人員使用專業治療手法來改善或預防評估時所發現的問題，由專業人員親自負責計畫及執行所有的治療內容，其頻率為每週至少一次的治療課程。

依治療服務場所可分為抽離式(pull-out)與融合式(integrated)二種。抽離式治療是將特殊教育需求兒童帶到教室以外的場所進行專業治療的課程，當孩子容易分心、易干擾其學生上課時適用之。而融合式治療係指特殊需求兒童與其他學童處在相同時空中進行治療，例如午餐、如廁等課程進行時與其他同學互動，目的使之能在自然環境下學習新技巧。

(二)監督治療(monitored)

又稱「間接治療」，監督治療是由專業人員教導並監督其他人員來執行治療，治療師並非每次治療均會在一旁監督，但至少半個月一次定期與執行治療的人接洽，以決定是否調整治療的方式及內容。此種方式之執行治療的人員須

與專業人員密切配合方能收到治療的成效。

(三)諮詢服務(consultation)

諮詢服務所需的專業人力是最少的，運用得宜的情況下，仍可收到良好的成效。諮詢服務依諮詢對象不同可分為個案諮詢(case consultation)、同儕諮詢(colleague consultation)與系統諮詢(system consultation)。

1. 個案諮詢重點在特殊兒童之需求上，對於需求較少或障礙程度較輕者，專業人員不需要直接治療該孩童，僅須給予特教教師課程、活動或輔具上之建議。
2. 同儕諮詢重點在其他專業人員的需求上，通常應用在衡量課程教材的難易，以及在職人員的訓練。例如職能治療師可提供特教教師一些知覺動作活動，供教師在團體知覺動作訓練課程時使用。
3. 系統諮詢的目的在整體性的促進教育系統之改進。如治療師建議校園無障礙設施的改良，或校車隨從的安置。(吳亭芳，2008)

(四)整合治療(integrated therapy)

治療師與其他專業教師共同服務學生，治療師常至教室觀察評估學生的表現，並與班導師保持密切關係，提供較整體性的服務內容。此種治療形式與學生的生活環境結合，將更符合功能性，並可針對不良環境設計輔具加以改善。

八、當前我國專業團隊運作之困境

特殊學校內相關專業人員不足是當前極大的問題(鄧壽山，2001)，依照現行法令，專業人員必須具備轉任公務人員任用之相關資格方能至特殊學校服務，但依據考選部網站所公布之資料，每年通過高考或專門技術人員考試及格的相關醫事人員人數並不多。

國內相關研究發現，目前在教育體系中服務的物理治療師與職能治療師明顯不足，且兼任比例偏高(王雅瑜、李淑貞、孫世恆、王慧儀、白偉男、林素華，2001)；語言治療師人力不足的情形更為嚴重，Enderby 與 Davies(1989)認為，每 10 萬人口需要 26.2 名聽語治療師最佳，若採最保守估計，則台灣地區至少需要 2226 位聽語治療師，而我國目前聽語人員仍處於極度缺乏的窘境。

根據中華民國聽語學會所提供的資料，聽語治療人員服務地點多以醫療院所為主，服務於學校系統的聽力師不過 3 人，佔 0.81%，語言治療師不過 4 人，佔 1.08%，服務於特教專業團隊的語言治療師則有 3 人，佔 0.81%(王南梅，2001)。針對目前國內學校內醫療相關專業人員不足的現象，已有相關學者專家提出建言，建議相關大學系所能培養成教育中培訓相關專業人員，以讓這些相關專業人員能夠在特殊教育體系中發揮所長(王南梅，2001)。

◎補充：包裹式服務(wraparound service or wrap-up service)

包裹式服務是整合不同之專業服務，以學生需求為主的整合。有異以往專業整合的服務以專業服務機構為思考的主要核心，包裹式服務主要是學生的個別化教育計畫中將所需的專業整合視為一個包裹提供給學生，相關專長的服務以學生的需求為主，主要以學生及其所處的環境為中心，學校與社區共同提供各種所需的服务。接受包裹式服務學生不必為了某些服務必須要移到特定的教育環境或到各地專業服務機構去接受服務。當前各縣市的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即試圖整合專業服務於資源中心內，例如：有的縣市甚至可以由學校提出申請，專業團隊到學校來提供服務。(林麗玲等，2000)

貳、家長參與(parents participation; parents involvement)

一、意義

所謂「家長參與」(parents participation; parents involvement)，包含參與其身心障礙子女之鑑定、安置、輔導及申訴事宜，以及個別化教育計畫之擬定與教育安置，此精神在我國《特殊教育法》第 5、6、28、36、45 與 46 條中均有提及。因此家長參與係指家長在其身心障礙子女受教育的階段，對其子女之個別化教育計畫的擬定與執行過程中的參與，以各種型態參與其子女的學習歷程，包括相關資料的提供、出席個別化教育計畫會議、參與子女個別化教育計畫的執行和評鑑等活動。

二、美國的家長參與

早期特殊教育著重在障礙兒童本身，對家長及障礙兒童的家人提供的服務甚少，經由家長及專業人士與團體的不斷努力爭取，終於使家長的參與權獲得法律上的保障。

美國於 1975 年通過《身心障礙兒童教育法案》(94-142 公法)，對身心障礙學生的受教育權利提供法律依據，對父母提供參與決定其子女之個別化教育計畫的設計、學習評量、轉介、鑑定、安置及申訴的權利，並鼓勵父母主動參與。從 1986 -1997 年，美國於身心障礙兒童教育法案歷經三次修法，並將該法案更名為《身心障礙者教育法案》。在三次修法的過程中，除了將特殊教育對象向下延伸包含 0-5 歲，向上擴及到 21 歲外，並要求教育單位要提供 3 歲以下兒童「個別化家庭服務計畫」(Individualized Family Service Plan, IFSP)，以及提供 14 歲以上之學生「個別化轉銜服務計畫」(Individualized Transition Program, ITP)，以取

代個別化教育計畫，並要求必須提供家長參與和作決定之權利，從 0-3 歲的 IFSP、3-21 歲的 IEP，以及 14 歲以上學生之 ITP，使家長參與其身心障礙子女接受特殊教育服務的範疇更加擴大，並強調家長參與和作決定的權利，以及父母與專業人員在個別化教育計畫的過程中是平等的夥伴關係，鼓勵家長與教育人員之間以友善的方式相互溝通，並提供法定正當程序(due process)以解決雙方歧見，身心障礙兒童家長的教育參與權獲得較具體而完善的保障。

此外，上述法案相關之子法中更進一步詳述家長參與個別化教育計畫會議或轉銜服務會議的權利與責任，以及家長無法出席該會議時之變通措施與作業規範，包括以電話訪談或家訪等方式取代出席，以確保家長參與(林素貞，1999)。

三、我國的法規規範

(一)《教育基本法》

我國在家長參與的法源基礎，從《教育基本法》第 8 條第 3 款載明：國民教育階段內，家長得為其子女之最佳福祉，依法律選擇受教育之方式、內容及參與學校教育事務之權利。

(二)《特殊教育法》

1. 第 5 條：參與直轄市及縣(市)主管機關所設之「特殊教育諮詢會」。
2. 第 6 條：參與直轄市及縣(市)主管機關所設之「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輔會)。
3. 第 28 條：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學校，應以團隊合作方式對身心障礙學生訂定個別化教育計畫，訂定時應邀請身心障礙學生家長參與，必要時家長得邀請相關人員陪同參與。
4. 第 36 條：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學校應以協同教學方式，考量資賦優異學生性向、優勢能力、學習特質及特殊教育需求，訂定資賦優異學生個別輔導計畫，必要時得邀請資賦優異學生家長參與。
5. 第 45 條：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學校，為處理校內特殊教育學生之學習輔導等事宜，應成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並應有身心障礙學生家長代表。
6. 第 46 條：身心障礙學生家長至少應有一人為該校家長會常務委員或委員，參與學校特殊教育相關事務之推動。

(三)《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

1. 第 11 條：鑑輔會應於身心障礙學生教育安置會議七日前，將鑑定資料送交學生家長，家長得邀請教師、學者專家或相關專業人員陪同列席該會議；
2. 第 17 條：要求各級學校應指定專責單位辦理特殊教育學生家庭支援服務，服務內容應於開學後二週內告知特殊教育學生家長；必要時，應依據家長

之個別需要調整服務內容及方式；

3. 第 18 條強調個別化教育計畫係運用專業團隊合作方式，針對身心障礙學生個別特性所擬定之特殊教育及相關服務計畫(包括轉銜服務計畫)，參與擬定個別化教育計畫之人員，應包括學校行政人員、教師、學生家長、相關專業人員等，並得邀請學生參與；必要時，學生家長得邀請相關人員陪同。

四、《身心障礙教育專業團隊設置與實施辦法》

第 7 條：專業團隊於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專業服務前，應徵詢學生家長同意；實施專業服務，應主動邀請學生家長參與；服務後之結果，應通知學生家長。

五、《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施行細則》

第 19 條：制定生涯轉銜計畫時，應由社會福利、教育、衛生及勞工等專業人員以團隊方式，會同身心障礙者或其家屬，對身心障礙者人生階段定之。

四、特教學生家長參與的內容

陳明聰(2000)將家長參與的內容歸納成三個層面：

(一)學校層面的參與：

包括參與個別化教育計畫的擬定、實施、評鑑、診斷、安置、輔導，以及參與學校舉辦之各項活動，如父母訓練課程，運動會、擔任志工、教學參訪、親師會等。

(二)家庭層面的參與：

指父母在家中透過給子女鼓勵、幫子女安排適宜的讀書時間與空間、塑造期望的行為模式、監督家庭課業，並積極教導子女的學習。

(三)親師間的溝通：

教師與家長可針對教學目標或社區資源訊息作討論，不定期針對子女學習的資訊及進步的情形作溝通。

五、家長參與的未來趨勢

(一)以家庭的需求為特殊教育服務的考量點。

(二)從尊重家長的觀點出發。

(三)建立良好的親師互動關係。

(四)增進家長與教師合作的機制。

(五)落實親職教育的功能。

※家庭面對身心障礙孩童之反應五階段

一個家庭通常面對身心障礙孩童之出現，可能的反應會經歷下列五個階段。(余享良, 2006)

- 1.震驚、懷疑、否認
- 2.生氣、憤怒
- 3.妥協、許願
- 4.沮喪、失望
- 5.接受事實

資料來源：余享良(2006)。家有特殊兒童與親職教育。載於許天鳳、余享良、張勝成主編之新特殊教育通論(第二版)。台北：五南。

※歷屆試題

一、解釋名詞、問答題與申論題

1. 請就新修訂特殊教育法中，父母參與特殊兒童教育的相關條文，略述特殊兒童的親職教育；並就你所瞭解提出二個民間不同類別的特殊兒童相關組織。(88 彰師)
2. 試簡述特教教師在相關專業服務團隊中所扮演的角色。(89 師大)
3. 目前對身心障礙學生傾向於用小組的方式來評量，請比較多專業(Multidisciplinary)、專業間(Interdisciplinary)、貫專業(transdisciplinary)三種小組評量方式的異同。(90 屏師)
4. 請寫出三項我國特殊教育法中明確提到有關身心障礙學生家長參與的權利(90 屏師)
5. 在推動特殊教育中，你如何採用團隊的模式？(91 中原)
6. 學校實施特殊教育之人力與資源運用方式為何。(91 師大)
7. 請依我國相關法規上的理念說明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的服務內容(91 屏師)
8. 請依我國特殊教育法令相關規定解釋何謂「專業團隊」？其組成人員包含哪些？其提供之相關服務是什麼？(91 市北師)
9. 說明特殊教育專業團隊由「多專業整合模式」到「專業間整合模式」以致現今之「貫專業整合模式」之原因及意義何在。(91 嘉大)
10. 職能治療(Occupational therapy)(91 師大)
11. 你要如何對身心障礙兒童的家長做適當的支援？(91 中原)
12. 相關服務(Related Service)(92 中師)

13. 試解釋何謂「身心障礙教育專業團隊」？它所能提供統整性之特殊教育及相關服務有那些？(92 市師職)
14. 請舉二例說明團體合作對特殊教育執行的必要性(92 竹師)
15. 何謂跨專業團隊評估？試舉例說明其在特殊兒童鑑定與評量及個別化教育計畫擬定上的應用。(92 國北師)
16. parent empowerment(92 屏師)
17. 親師合作與互動可以創造最佳的學習氛圍，實施融合教育的普通班教師，應如何建立班級的親師合作關係，請具體說明。(92 市北師)
18. 多重與重度障礙兒童的特殊教育的相關服務為何？過去與現在的專業團隊合作模式改變為何？試分析其特色為何？(92 國北師在職)
19. 試從身心障礙者保護法及特教法規的觀點，舉出國民中小學校必須為身心障礙特殊兒童提供哪些服務措施或支援協助？(93 中師)
20. 如果你是特教老師，你如何提供家庭所需要的支援服務？(93 師大)
21. 身心障礙兒童對家庭所造成的影響為何？學校及專業人員可以提供哪些支持系統？試舉出任一與身心障礙兒童家庭相關的理論，並說明你如何以此為基礎架構，與身心障礙兒童的家人建立良性的親師互動關係。(93 市北師)
22. 兩性教育的理念與內涵已融入國民教育階段九年一貫的課程綱要當中，但從過去一些家長為避免夜長夢多，選擇幫自己智障的女兒結紮，到近期的媒體報導，有家長怕智障兒子長大後可能因性衝動鑄下大錯而為智障兒去勢的社會事件，依您的見解，特教老師該如何將兩性教育議題的理念真正落實於課程實踐之中？而我們又該如何協助身心障礙兒童的家長建立正確的知識與觀念以避免覆轍重蹈？(94 市北師)
23. 請說明我國目前的特殊教育法對特殊學生家長的權利提供哪些保障？未來的特殊教育法可針對這方面做哪些修訂？(94 竹師)
24. Multidisciplinary approach (95 樹德幼保系碩士班)
25. 包裹式服務(wraparound service)(96 中原特教所)
26. 請詳述多專業團隊模式、專業間團隊模式、跨專業團隊模式的差異，如果您是特教教師您會採取哪一種模式，為什麼？(96 和美實驗學校)
27. 包裹服務(wraparound services)(96 屏東教大特教所)
28. 專業間模式(inter-disciplinary model)(97 新竹教大)
29. 試說明「跨專業團隊整合模式」(transdisciplinary model)的服務方式。(95 教檢)
30. 請就特殊教育專業團隊的三種模式，多專業(multidisciplinary)、專業間(inter-disciplinary)、及跨(質)專業(transdisciplinary)在家長角色、評量方式、IEP 擋定、及提供服務等方面比較三者的異同。(97 台東大學特教系轉學考)

- 31 貫專業整合(transdisciplinary team model)(98 嘉義大學特教所)
- 32 試比較跨專業團隊與專業團隊間的運作差異？(98 國北教大早療所)
- 33 專業團隊(100 景美女中教甄)
- 34 所謂之身心障礙證明必須經由「專業團隊」鑑定評估而定，請問法令宣示之專業團隊成員有哪些？(100 瑞芳高工教甄)

二、填充題

1. 物理治療師的工作範圍，除了進行相關的評估與測試、義肢、輔具的使用訓練外，尚有()、()。(91 師大)
2. 職能治療師的工作範圍，除了進行相關的評估與測試、義肢、輔具的使用訓練外，尚有()、()。(91 師大)
3. 臨床心理師的工作範圍，除了一般心理狀態與功能之心理衡鑑外，尚有()、()(91 師大)
4. 特殊教育所稱的專業團隊服務模式中，最為學者稱道的服務模式為()。(95 苗栗縣國小教甄)

三、是非題

1. ()根據現行「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及助理人員遴用辦法」之規定，特殊教育助理人員應僱用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或具同等學歷之資格者。(96 彰師大在職)
2. ()依法而言，特殊教育專業團隊應包含衛生醫療、教育、社會福利、就業服務、家長等專業人員。(97 台中特教學校)
3. ()在其他專業團隊成員諮詢、指導或協助之下，由與個案最密切之專業成員負責執行及追蹤評鑑個別化教育計畫，此為專業間模式(inter-disciplinary)之典型作法。(99 台灣師大特教所)

四、選擇題

1. 依身心障礙教育專業團隊設置與實施辦法第七條規定，專業團隊每學年至少召開(A)一次(B)二次(C)三次 團隊會議
2. 有關特殊教育學生家庭支援服務，下列何者有誤？
(A)各級學校應提供諮詢、輔導等支援服務
(B)特殊教育學生家長至少一人為學校之家長會委員
(C)各級學校應指定專責單位辦理特殊教育學生之家庭支援服務
(D)家庭支援服務內容應於開學後一週內告知特殊教育學生家長

【94 秀水高工教甄】

【94 彰縣國中教甄】

3. 依據特殊教育相關法規，有關身心障礙學生家長的權利，下列敘述何者有誤？
 (A)參與學生就讀學校之家長會委員 (B)參與擬定個別化教育計畫
 (C)對其子女的教育權利擁有申訴權 (D)參與學校校務會議

【94 彰縣國中教甄】

4. 身心障礙教育之診斷與教學工作，宜以何種方式進行？
 (A)特殊教育教師為主導 (B)醫療人員為主導
 (C)教育與社會福利人員合作 (D)專業團隊合作

【94 彰縣國中教甄】

5. 依據我國「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第十七條，學校提供特殊教育學生家庭的支援服務內容，應於開學後幾週內告知特殊教育學生家長？
 (A)一週 (B)二週 (C)三週 (D)四週

【95 北市國小教甄】

6. 小華是一位就讀於特教班的小一新生，從他的個別化教育計畫(IEP)當中可以發現小華目前的動作能力是「能扶著牆壁或桌椅走約一個教室長的距離，但速度慢需要20分鐘」，因此，這學期的目標訂在「小華能在下課10分鐘由座位放手走到廁所再走回來」。請問，這可能是哪一種專業人員訂定的目標？
 (A)語言治療師 (B)物理治療師 (C)社會工作師 (D)職能治療師

【95 新竹教大】

7. 輔助性科技的評估通常是以跨專業團隊合作的模式進行。團隊成員中「職能治療師」主要負責何種任務？
 (A)環境的改造 (B)疾病預防 (C)實施心理測驗 (D)評估精細動作

【96 北縣國中教甄】

8. 物理治療師簡稱為：
 (A) OT (B) PT (C) CT (D) QT
9. 依特殊教育法，身心障礙學生家長享有哪項權利？
 (A)決定子女教育安置 (B)參與擬定子女 IEP
 (C)獲得家庭支援服務 (D)以上皆是

【96 北縣國中教甄】

10. 下列哪一種專業人員較適合協助教師處理嚴重的家庭問題，並整合有關資源？
 (A)臨床心理師 (B)職能治療師 (C)特教教師 (D)社會工作師

【96 嘉義啟智】

11. 下列哪一種人不屬於「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
 (A)專科醫師 (B)社會工作師
 (C)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 (D)職業輔導專業人員

【96 南縣國中教甄】

12. 身心障礙教育專業團隊服務模式中，專業人員對特殊幼兒實施間接服務，並提供教師專業諮詢的模式，稱為？
(1)多專業(multi-disciplinary)模式；(2)專業間(inter-disciplinary)模式；(3)跨專業(trans-disciplinary)模式。
(A)(1) (B)(2) (C)(3) (D)(1)(2)

【96 南縣學前特教】

13. 依據我國特殊教育規範，專業團隊每年應召開幾次會議？
(A) 1 次 (B)2 次 (C)3 次 (D) 4 次

【96 中區國中教甄】

14. 身心障礙教育專業團隊設置與實施辦法(1999)未將下列何者列入專業團隊？
(A)特殊教育教師 (B)普通教育教師 (C)教育行政人員 (D)學生家長

【97 中區國小教甄】

15. 下列哪一種專業服務人員是提供學生整體姿勢、水療及電療之協助？
(A)物理治療師 (B)職能治療師 (C)心理治療師 (D)定位行動師

【97 北區學前特教教甄】

16. 在其他專業團隊成員諮詢、指導或協助之下，由與個案最密切之專業成員負責執行及追蹤評鑑個別化教育計畫，這是何種專業團隊模式？
(A)單專業模式 (B)專業間的模式 (C)多專業模式 (D)單一專業

【97 北區學前特教教甄】

17. 下列那類人員可在特殊教育教師督導下，協助評量、教學、生活輔導及家長聯繫等事宜。
(A)學校社工師 (B)學校心理師 (C)助理教師 (D)教師助理員

【97 市北教大】

18. 身心障礙教育專業團隊中對多重障礙學生提供姿勢、擺位及行動能力和輔具評估的專業人員是
(A)特殊教育教師 (B)物理治療師 (C)職能治療師 (D)語言治療師

【97 南區國小教甄】

19. 小煌因為患有腦性麻痺而在為他設計的個別化教育計畫中註明需要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與語言治療師提供相關服務，這三位治療師分別以個別方式進行評估、擬定計畫與進行治療，彼此對於另二位治療的狀況並不了解，學校所提供之小煌的是下列哪一種專業運作模式？
(A)單一專業模式【mono-disciplinary model】
(B)多專業整合模式【multidisciplinary team model】
(C)專業間整合模式【interdisciplinary team model】
(D)跨專業整合模式【transdisciplinary team model】

【97 教檢】

20. 特殊教育法規範「專業團隊」的條文以下何者正確？

- (A)第 27 條 (B)第 24 條 (C)第 22 條 (D)第 20 條

【95 苗栗縣國小教甄】

21. 關於專業團隊的敘述，下列何者不正確？

- (A)包含教育、衛生醫療、就業服務、社會福利等不同專業人員
 (B)每校均應設置專業團隊組織，並隸屬於各縣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C)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IEP)的訂定應以專業團隊型式進行
 (D)身心障礙學生之診斷與教學，應以專業團隊合作進行為原則

【97 屏縣國中教甄】

22. 下列哪一種專業服務人員是提供學生整體姿勢、擺位及輔具之協助？

- (A)職能治療師 (B)物理治療師
 (C)心理治療師 (D)定向行動師

【97 屏縣國中教甄】

23. 在各種專業團隊運作模式中，被認為是最佳專業整合模式的是：

- (A)貫專業整合模式 (B)專業間整合模式
 (C)多專業整合模式 (D)單一專業整合模式

【97 嘉市國中教甄】

24. 下列哪一種專業整合最能考慮受服務學生的需求的服務？

- (A)多專業整合 (B)專業間整合 (C)跨專業整合 (D)貫專業整合

【98 成淵高中教甄】

25. 當你發現學生是在家裡會說話，但在學校從不會說話的選擇性緘默症的個案，下列哪一個專業人員是你優先轉介或諮詢？

- (A)語言治療師 (B)職能治療師
 (C)物理治療師 (D)臨床心理師

【98 成淵高中教甄】

26. 當學校要為腦性麻痺學生定做特殊的課桌椅時，下列哪一個專業人員是你優先轉介或諮詢？

- (A)語言治療師 (B)職能治療師 (C)物理治療師 (D)臨床心理師

【98 成淵高中教甄】

27. 當家長為了孩子升學可以加分，希望特教組可以幫忙準備資料送鑑定並取得資格，你會怎麼做？

- (A)明白拒絕家長的要求，順告知正確理念
 (B)一面與家長溝通、一面收集相關資料
 (C)先答應家長，敷衍隨便準備讓鑑定委員去決定
 (D)依照家長的意思，盡量教導學生、家長提供有利的證據

【98 成淵高中教甄】

28. 目前國內特殊教育法規定身心障礙教育之評量與教學工作，應以下列何種方式進行為原則？
(A)最少限制的環境 (B)專業團隊合作 (C)多元評量 (D)特殊教育人員
【98 國北教大附小教甄】
29. 唸國中二年級的小明，從小就有口齒不清的現象，走路也常會跌倒，且從國中一年級下學期起即出現自傷行為，以下哪一種相關專業服務是他目前最需要接受的服務？
(A)物理治療 (B)心理治療 (C)語言治療 (D)以上皆是
【98 北縣國中教甄】
30. 下列哪一項是高中職階段身心障礙學生最需要的相關專業服務內涵？
(A)職能治療 (B)語言治療 (C)聽能治療 (D)物理治療
【98 北縣國中教甄】
31. 下列哪一種專業整合模式，「家長」是團隊的必然成員？
(A)多專業整合【multi-disciplinary model】
(B)專業間整合【inter-disciplinary model】
(C)跨專業整合【trans-disciplinary model】 (D)以上皆是
【98 北縣國中教甄】
32. 依現行特教法令之規定，個別化教育計畫團隊在一學年間至少需要開幾次會議？
(A)1 次 (B)2 次 (C)3 次 (D)4 次
【98 北縣國中教甄】
33. 下列有關專業團隊工作的敘述，何者正確？
(A)因為專業服務是非常專業的工作，因此在專業服務時，教師只要帶學生交給治療師即可
(B)專業服務時，家長及教師均應在場，以便與治療師討論如何在家庭或學校學習生活中持續訓練
(C)15 歲沒有口語的學生應請語言治療師的服務
(D)精細動作拙劣的學生應申請物理治療
(E)所有的身心障礙學生均應接受專業治療師的評估
【98 台北市立啓智學校教甄】
34. 下列選項何者屬於跨專業團隊模式運作情形？
(A)治療師到學校後，帶著障礙兒童到校園中比較安靜的地方為他進行治療
(B)跨專業團隊模式是以醫療專業人員為中心，家長聽從專業人員的指示
(C)專業人員必須釋放直接治療的角色
(D)障礙兒童由家長陪同到醫院進行治療
【98 金門農工教甄】

35. 小明有視覺空間概念、手眼協調及感覺整合功能等方面的問題，針對這些特殊需求，他需要何種特教相關專業人員協助提供專業評估？

- (A)職能治療師 (B)物理治療師 (C)語言治療師 (D)社會工作師

【98 桃縣公幼教甄】

36. 下列何者需要精細動作：

- (A)轉動鑰匙 (B)躺下來 (C)彎腰 (D)起立

【98 台灣師大特教所】

37. 下列何者需要粗大動作：

- (A)翻身 (B)握筆 (C)剪指甲 (D)拿筷子

【98 台灣師大特教所】

38. 以下哪一種人員在專業團隊中，運用運動及儀器治療給予特殊需求學生功能性訓練及生活經驗的提供等？

- (A)物理治療師 (B)職能治療師 (C)骨科醫師 (D)復健醫師

【98 高縣國小教甄】

39. 下列哪一種專業人員較適合協助特殊教育教師處理嚴重的家庭問題，並整合有關資源？

- (A)社會工作師 (B)諮商心理師 (C)物理治療師 (D)職能治療師

【98 澎縣國小教甄】

40. 在特教專業團隊中，主要協助解決學生行走、移動、身體平衡、動作協調、體適能、擺位輔具使用和環境改造等方面的問題為下列何者：

- (A)語言治療師 (B)社會工作師 (C)物理治療師 (D)職能治療師

【98 中縣龍峰國小代理教甄】

41. 下列何種特教專業團隊服務模式對障礙者而言是最理想且能顧及家庭需求，使家庭能充分參與方案的評量與擬定？

- | | |
|-------------|------------|
| (A)單一專業服務模式 | (B)多專業團隊模式 |
| (C)專業間團隊模式 | (D)跨專業團隊模式 |

【98 中縣龍峰國小代理教甄】

42. 下列那一種特教專業團隊運作模式較適合學校使用？

- | | |
|------------|------------|
| (A)單專業團隊模式 | (B)多專業團隊模式 |
| (C)跨專業團隊模式 | (D)專業間團隊模式 |

【98 中縣龍峰國小代理教甄】

43. 在學校中，哪一種人員較適合擔任特教專業團隊的誘發者

【整合者】？

- (A)醫師 (B)職能治療師 (C)特教教師 (D)家長

【98 中縣龍峰國小代理教甄】

- 44 當一個家庭面對一個身心障礙者的出現，可能會經歷五個階段，以下五階段的順序何者是正確的？ㄅ.生氣、憤怒 ㄩ.震驚、懷疑、否認 ㄇ.沮喪、失望 ㄮ.妥協、許願 ㄣ.接受事實
- (A) ㄅ→ㄩ→ㄇ→ㄮ→ㄣ
(B) ㄩ→ㄇ→ㄅ→ㄮ→ㄣ
(C) ㄩ→ㄮ→ㄮ→ㄇ→ㄣ
(D) ㄅ→ㄩ→ㄮ→ㄇ→ㄣ

【98 彰師大特教所在職】

- 45 下列何者不屬於「特殊教育法」所稱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
- (A)職業輔導人員 (B)特殊教育助理人員
(C)治療人員 (D)護理人員

【99 台灣師大特教所】

- 46 小寧是一位重度障礙的學生，他在生活自理能力方面吃飯、洗臉及刷牙有困難，關於這方面問題的評估與介入，需要哪一類專業人員的協助？
- (A)物理治療師 (B)職能治療師 (C)語言治療師 (D)心理治療

【99 屏東特教學校教甄】

- 47 「由各種專業人員共同組成的工作小組，共同訂定課程，有一個人居間協調，蒐集並彙整資料」是哪一種專業合作的模式？
- (A)專業間合作模式 (B)貫專業合作模式
(C)多專業合作模式 (D)單科專業模式

【99 屏東特教學校教甄】

- 48 學者將親師互動的模式分成下列幾種，在哪一種模式之下，家長的參與最少？
- (A)保護模式：主張家長只要準時將孩子送到學校交給老師，教育是學校老師的責任
(B)專家模式：主張教師具有專家身分，鼓勵家長服從及依賴老師
(C)消費者模式：家長是消費者，決定教育市場的需求走向
(D)夥伴模式：老師是教育專家，家長是兒童發展專家，兩者應合作

【99 瑞芳高工教甄】

- 49 依據《身心障礙教育專業團隊設置與實施辦法》第八條之規定，下列何者為非？
- (A)專業團隊於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專業服務前，應徵詢學生家長同意
(B)實施專業服務時，應主動邀請教師參與
(C)服務後之結果，應通知學生家長
(D)服務內容應作成紀錄，建檔保存
- 【99 和美實驗學校教甄】
- 50 為保障家長參與特殊教育規劃與實施的權利，下列哪些敘述明文訂定於特殊教育法中？
- a 同意子女接受鑑定與否
b 同意子女的教育安置
c 參與子女個別化教育計畫的擬定

d 家長代表決定學校特殊教育的規劃

e 家長代表參與各級主管機關所設之特殊教育諮詢會

(A)abcd

(B)bcde

(C) abce

(D)acde

【99 北縣高中職教甄】

51. 當學校要為腦性麻痺學生定做特殊的課桌椅時，下列哪一位專業人員是擬優先諮詢的對象

(A)臨床心理師

(B)語言治療師

(C)職能治療師

(D)物理治療師

【99 瑞芳高工教甄】

52. 李同學領有身心障礙手冊，父親亡故，母親外出幫傭，與老邁的祖母相依為命。放學回家乏人教導，身上常有異味，在校也出現許多不適應行為。你是資源班老師，請問你會協助提供何種專業服務？

(A)心理治療

(B)職能治療

(C)學校社工

(D)語言治療

【99 北市國中教甄】

53. 玩飛盤活動時，較不涉及下列哪一種能力？

(A)手眼協調

(B)視聽協調

(C)粗大動作

(D)精細動作

【99 宜蘭國中教甄】

54. 特殊教育學生阿威在空間概念、計畫動作與手眼協調等能力有障礙，你認為阿威最適合接受哪一類的相關專業服務？

(A)物理治療

(B)職能治療

(C)語言治療

(D)心理治療

【99 宜蘭國中教甄】

55. 阿忠是一位患有肌肉萎縮的小一學生，老師在擬定其個別化教育計畫時，可以邀請哪個相關專業領域的人員參與 IEP 會議，以提供動作指導與擺位方式的建議？

(A)定向行動員

(B)職能治療師

(C)物理治療師

(D)輔具設計師

【99 高縣國中教甄】

56. 下列對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的敘述中，何者較為正確？

(A)社會工作人員主要職責是協助特殊教育學生的職場轉銜工作

(B)臨床心理師適合協助教師處理嚴重的家庭問題並整合有關資源

(C)物理治療師負責提供特殊教育學生整體姿勢、擺位及輔具之協助

(D)聽力師主要協助特殊教育學生人際溝通能力、增加其環境適應能力

【99 高縣國中教甄】

57. 小庭是一位腦性麻痺兼有智能障礙學生，上學期特教組長向教育局申請到語言治療、職能治療提供專業服務，這二位專業人員評估之後，隨即與特教老師共同討論其介入計畫，並由特教老師負責執行，此模式稱為：

(A)多專業合作模式 (B)專業間合作模式 (C)單一專業模式 (D)跨專業合作模式

【99 竹市育賢國中教甄】

58. 由各科專業人員如醫師、語言治療師、物理治療師等人個別對身心障礙兒童進行評估、教育或治療的模式稱為？

(A)專業間團隊模式 (B)跨專業團隊模式 (C)多專業團隊模式 (D)專業內團隊模式

【99 澎湖縣國小教甄】

59. 一位歲的腦性麻痺兒童由各個專業評量後，決定由物理治療師為這一位個案的主要服務者，而職能治療師、語言治療師教導物理治療師有關於感覺調節、語言刺激、認知發展的技巧以進行療育，請問這種早期療育之的特色或敘述何者不正確？

(A)這是跨專業模式(transdisciplinary model)，具備角色釋放的特性
(B)各個專業分享專業知識，促進專業相互學習，以發展出彼此的、相同的專業技能

(C)以所有的專業團隊的方式進行評量、及設計治療計畫

(D)以家庭的利益甚於專業利益為考量，並且由整個團隊共同負責成效

【99 桃縣學前特教教甄】

60. 幼稚園專業團隊輔導的評估，治療師先了解個案在家庭、學校、社區情境中的活動參與，進而評估影響活動參與的技巧及功能缺失，上述的評估概念是屬於：

(A)由下而上的評估模式 (B)由上而下的評估模式
(C)動態評量模式 (D)個案為中心評估模式

【99 桃縣學前特教教甄】

61. 以下關於專業人員於早期療育機構或教育系統的介入模式，以下敘述，何者為非？

(A)可分為直接、間接與諮詢等三種介入方式
(B)直接介入是由治療師安排例行性時段之訓練療程並直接施予治療
(C)間接介入是以團體方式進行治療活動
(D)諮詢服務主要由治療師對家長及教師提供療育相關資訊

【99 中區學前特教教甄】

62. 小君就讀高中三年級，有下肢障礙必須使用輪椅，且目前仍需持續復健。下列哪一項為小君安排的課程較不適當？

(A)盡量採同年級普通班的課程 (B)將職能治療師的建議融入課程
(C)提供未就業或升學的轉銜 (D)將動作移動技能訓練融入課程

【100 教檢】

63. 如果教室鄰近主要街道幹線，車輛往來頻繁，常有噪音干擾教學，請問需要以下哪類專業人員協助解決噪音干擾教學的問題？

(A)職能治療師、聽力師 (B)語言治療師、物理治療師
(C)聽力師、建築師 (D)建築師、物理治療師

【100 新北市高中職教甄】

64. 在各專業團隊成員諮詢、指導或協助之下，由與個別學生互動最密切的成員負責執行 IEP 內容，這是屬於下列哪一種專業服務模式？

(A)多專業團隊模式 (B)跨專業團隊模式 (C)專業間團隊模式 (D)貫專業團隊模式

【100 新北市國中教甄】

65. 小安是一位重度且多重障礙的學生，她在生活自理方面(尤其是進食、梳洗、如廁三項)有極高的困難。小安的導師最應尋求下列哪一種專業團隊成員的諮詢與協助？

(A)物理治療師 (B)職能治療師 (C)輔具設計師 (D)社會工作師

【100 新北市國中教甄】

66. 承上題，經過導師為小安申請相關專業服務，相關服務人員每週兩天利用午餐時間訓練小安使用特製湯匙，和班內同學一起享用營養午餐。請問，前述的專業服務是屬於下列哪一種？

(A)抽離式服務 (B)輔助式服務 (C)諮詢式服務 (D)融入式服務

【100 新北市國中教甄】

67. 物理治療師和職能治療師同屬障礙兒童的健康照護專業人員。對兩類專業的敘述，下列哪一項是不正確的？

(A)兩者皆關注動作能力 (B)走路姿勢問題是物理治療師的專業 (C)握筆寫字問題是職能治療師的專業 (D)物理治療師也關注餵食問題

【100 桃縣學前特教教甄】

68. 專業團隊成員與家長共同為幼兒進行評量、擬定服務計畫、建立和決定幼兒的療育服務，這是

(A)多專業團隊模式 (B)專業間團隊模式 (C)跨專業團隊模式 (D)類專業服務模式

【100 桃縣學前特教教甄】

69. 學者主張父母和身心障礙子女都因父母適當參與而獲益。請問下列何者比較不是合宜的父母參與策略？

(A)每日到教室陪讀 (B)出席班親會等學校活動
(C)參與 IEP 的擬定與實施 (D)提供必要的資料讓老師參考

【100 新竹特教學校中等教甄】

70. 在特殊教育領域裡，相當強調專業團隊的參與。專業團隊參與的時機應該是在

(A)評估時期 (B)整體教育服務過程的每一時期
(C)家庭服務時期 (D)教學時期

【100 新竹特教學校中等教甄】

71. 家長和學校應為夥伴關係，充分合作共創願景，下列有關身心障礙學生家長之職責：【1】同意子女接受特殊教育鑑定與評估 【2】擔任愛心家長，入班陪讀 【3】參加 IEP 會議，表達子女教育需求 【4】捐款購買輔具。以上敘述哪些是正確的？

(A)23

(B) 14

(C) 13

(D)12

【100 新竹特教學校中等教甄】

72. 家有特殊兒童的父母，往往會面臨情緒上的五階段，分別是 a.否定 b.憤怒 c.沮喪 d.接納 e.爭議，下列何者排列階段正確？

(A) abcde

(B) aebcd

(C) bdcae

(D) bacde

【100 台北市立啓智學校教甄】

73. 滑板、球池、平衡板、大籠球等是哪一種治療常用的器材？
(A)休閒治療 (B)音樂治療 (C)藝術治療 (D)感覺統合治療

【100 嘉市國中教甄】

74. 以下對於相關專業治療的敘述，何者錯誤？

- (A)職能治療：包含粗大動作等肢體動作的訓練與治療
(B)物理治療：包含肌肉張力、關節活動度、動作能力等的訓練及治療
(C)語言治療：包含口腔功能、語言能力、非口語溝通的評估與訓練
(D)以上敘述皆為錯誤

【100 台灣師大特教所】